



# 地方政府歲計會計資訊管理系統之推動與發展

為提升地方政府主計行政效能，並擷節政府整體資訊經費支出，行政院主計總處統一開發「地方政府歲計會計資訊管理系統」，並建置集中維運環境，提供各市縣公務機關連線使用。近年因應政府會計革新作業，規劃建置新版市縣會計系統及鄉鎮市歲計會計系統，其中新版市縣會計系統已於 107 年正式上線，鄉鎮市歲計會計系統預計於 107 年 6 月開發完成後提供各鄉鎮市導入試用。為使各界了解系統推動與發展情形，特撰文簡要說明。

白玉琪（行政院主計總處主計資訊處分析師）

## 壹、前言

為協助地方政府之各直轄市及縣市（以下簡稱市縣）推動主計業務資訊化作業，促進相關資訊交流及整合應用，行政院主計總處（以下簡稱主計總處）統一開發適用各市縣共用性之「地方政府歲計會計資訊管理系統」（以下簡稱 CBA 系統），提供各市縣導入使用以簡化主計財政作業流程，節

省地方政府個別開發與系統維護之人力、時間及經費，並運用虛擬化技術陸續將各市縣之系統集中建置於主計總處集中維運環境，透過雲端服務，提供使用者連線作業；105 年至 106 年因應政府會計革新推動，為使 CBA 系統符合各市縣新版普通公務單位會計制度規範，完成會計事務相關作業功能改版，並提供各市縣進行系統試辦，107 年 1 月起已正式作業。

另主計總處為協助鄉鎮市（含直轄市山地原住民區，以下簡稱鄉鎮市）歲計會計事務之處理能符合新普會制度，並有一致標準化之電子作業方式，亦規劃建置 CBA 鄉鎮市版系統，系統刻正開發中，預計 107 年 7 月起提供各鄉鎮市導入試用系統，並以 108 年 1 月正式作業為目標。

## 貳、CBA 系統簡介

CBA 系統依地方政府組織層級，分別開發市縣及鄉鎮市 2 種系統版本以提供市縣及鄉鎮市機關使用（圖 1），其中市縣版系統範圍包含歲計會計子系統、出納支付子系統及憑單線上簽核子系統，鄉鎮市版包含歲計會計子系統、出納支付子系統；「歲計會計子系統」係提供各機關辦理各項歲計會計作業，包含預算編製、預算執行、普通會計、決算編製及系統管理等功能；「出納支付子系統」辦理與地方政府歲計會計業務緊密結合且相關之業務，包含出納管理及庫款支付作業之整合服務；「線上簽核子系統」為提供市縣使用電子簽核方式辦理各類記帳憑證線上遞送作業。

### 一、系統功能介紹

茲就上述各子系統說明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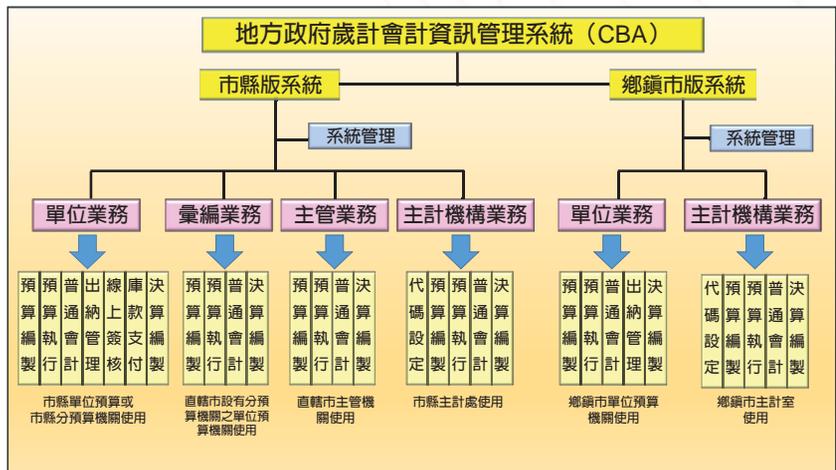
#### （一）歲計會計子系統

歲計會計子系統依市縣主計單位依組織特性分為四種層級，分別為主計機關、主管機關、設有分預算或未

設有分預算之單位預算機關、分預算機關；鄉鎮市分為二種層級，分別為主計機關及單位預算機關，其系統之機關－業務－系統功能關係圖如圖 2。CBA 系統之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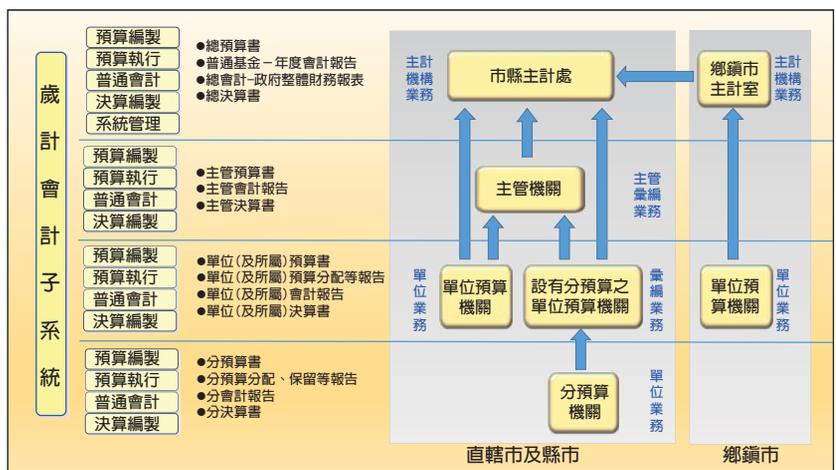
能架構係依照主計單位組織層級的特性及業務的分類劃分子系統，涵蓋預算編製、預算執行、普通會計及決算編製等系統功能，各地方政府可依其組織特性及作業需

圖 1 CBA 系統功能架構圖



資料來源：行政院主計總處主計資訊處。

圖 2 CBA 歲計會計子系統之機關－業務－系統功能關係圖



資料來源：行政院主計總處主計資訊處。

# 論述》管理 · 資訊

求選擇適用之子系統或整合運用。

## (二) 出納支付子系統

為提供與地方政府歲計會計業務緊密結合相關業務之資訊作業，及各相關系統間之資訊整合運用，主計總處於 CBA 系統擴充出納管理及庫款支付二項作業及上述作業相關資料之查帳服務網頁，統稱為出納支付子系統，提供各市縣之單位預算機關依作業需求選擇運用；本子系統除內部系統與歲計會計子系統、憑單線上簽核子系統資訊整合應用外，外部系統介接部分包含教育部地方教育發展基金會計資訊系統、各市縣基金專戶系統及地方政府之公庫銀行服務網（如：台銀、土銀及各鄉鎮市公庫金融機構）等系統。

## (三) 憑單線上簽核子系統

憑單線上簽核子系統係主計總處為簡化 CBA 會計作業各記帳憑證送財政單位之作業流程，並促進主計財政資訊傳遞無紙化目標，設計各類會計記帳憑證讀取（匯

入）、審核及相關查詢管理功能，主要提供各經費支用機關所開立之記帳憑證，以系統線上傳遞方式，經各層級承辦人員使用系統進行電子簽核後遞送至支付單位辦理款項支付作業。

## 二、系統間資訊整合運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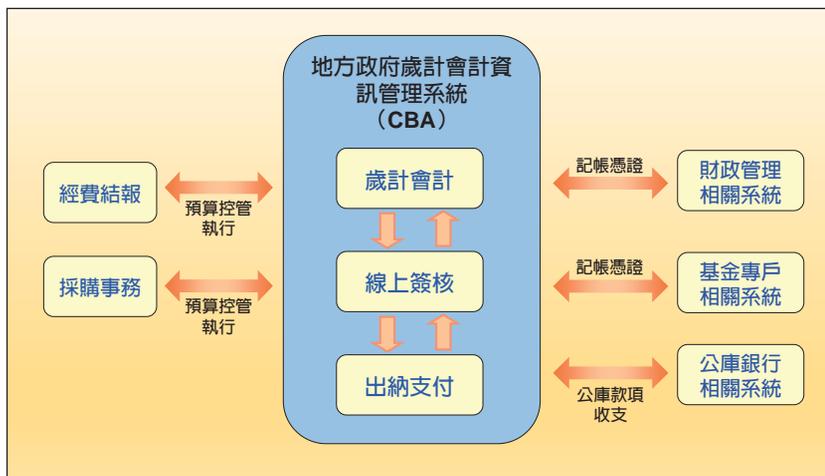
歲計會計子系統與出納支付、線上簽核子系統間作業流程已整合，並提供資訊交換應用，另亦提供與各市縣自行開發之財政管理相關系統、經費結報系統或相關業務系統進行資料交換作業。出納支付子系統則為應各地方政府作業需

求，另與地方教育發展基金系統、基金專戶系統及公庫銀行等系統整合，提供資料交換等相關作業。CBA 系統與其他資訊系統整合關係示意如圖 3。

## 三、集中維運與基礎架構整合管理

為提升資訊系統整體維運效能及減少建置經費，CBA 系統採整合維運及虛擬設備管理方式集中建置於主計總處，以節省各鄉鎮市軟硬體設備之購置及管理成本，各地方政府依系統別及使用狀況彈性配置系統建置所需軟硬體資源，達到資源共享與撙節經費之效益；

圖 3 CBA 系統與其他資訊系統整合關係示意



資料來源：行政院主計總處主計資訊處。

使用者則可運用現有個人電腦及網路設備，連線至主計總處使用。

#### 四、諮詢整合服務情形

為協助各地方政府如期順利完成各項歲計會計及出納支付等相關作業，主計總處統籌辦理 CBA 系統諮詢整合服務，提供使用者 CBA 系統之專業且多元（包含電話、E-mail、傳真及網站）諮詢服務管道，迅速回應使用者之系統操作諮詢，而當各地方政府使用者遇有無法以多元諮詢服務管道遠端處理之問題時，可由各地方政府申請服務人員至現場協助解決問題。透過系統諮詢整合服務蒐集之資訊，整理出系統使用常見問題解析（Q&A）及線上學習（E-Learning）等資訊，提供系統使用者查詢運用，另主計總處亦藉由系統之諮詢整合服務所蒐集之資訊，了解各地方政府於 CBA 系統使用情形及彙整所提出之系統精進建議，藉以增進系統服務品質與效能，提升使用者對 CBA 系統之接受度及滿意度。

### 參、CBA 發展及推廣情形

#### 一、歲計會計子系統

歲計會計子系統，於開發完成後逐步推廣到各市縣移轉使用，105 年配合政府會計革新推動，依據各市縣研訂之新版普通公務單位會計制度之一致規定及共同性作業需求，完成新普會制度適用之新版會計作業系統功能，106 年協助全國 22 市縣導入使用 CBA 系統進行新版會計作業試辦。

主計總處在新普會制度會計作業功能開發設計時，考量提升使用者對系統之接受度及縮短系統轉換時程，將有關會計事務處理作業項目－預算執行及普通會計部分，規劃設計以原 CBA 會計作業相關功能為基礎進行改版作業，以整併原各作業資料、功能與作業流程自動銜接，並同時保留原制度單位會計事務處理功能，以因應各市縣於同一整合作業系統中進行；亦即於 106 年雙軌試辦作業期間，提供使用者以

使用新制度作業項目，登錄一次帳務資料，系統自動對應產生新制度及原制度兩套帳務資料之作業模式，並提供兩套會計帳務報表列印，以減少系統使用者帳務資料重複登錄之工作負擔及資料登錄差異造成之錯誤，相關作業流程示意圖如下頁圖 4。經過主計總處及各市縣主計相關同仁一年試辦作業之努力，107 年各市縣 1,170 餘個公務機關皆已依據新普會制度使用 CBA 系統正式辦理各項日常會計帳務處理作業。

另主計總處為回應各市縣建議發展鄉鎮市歲計會計共用性系統之需求，使各鄉鎮市均能以一致標準化之電子作業方式，進行歲計會計事務之處理，於 106 年啓動歲計會計鄉鎮市版功能開發作業；目前各項系統功能已依規劃時程陸續完成預算編製及普通會計作業核心功能設計、辦理試辦市縣之鄉鎮市系統操作教育訓練，並由試辦單位協助驗測中，預計於 107 年 6 月底前完成上述預算會計核心作業功能設計及系統建置。歲計會計鄉鎮市版系統

# 論述》管理 · 資訊

由主計總處統一開發建置，各鄉鎮市毋需各別開發建置新系統，可達主計資訊資源共享，大幅節省主計資訊作業整體成本之效益。

歲計會計子系統除提供各地方政府日常歲計會計作業功能外，另亦配合政府相關法規修訂及政策推動完成相關系統作業功能，提供各地方政府依業務執行需求參採應用，摘列部分項目說明如下：

1. 依審計法第 36 條修訂之各機關應依會計法及會計制度規定，編製會計報告連同相關資訊檔案，依限送該管審計機關審核，CBA 系統已提供相關會計報告資訊檔案產

製作業，提供各地方政府匯出相關資訊後送該管審計機關。

2. 協助各地方政府推動開放政府（OpenGovernment）之資料開放政策，CBA 提供系統內各項預決算開放資料檔案之產製及下載功能。

3. 配合行政院「推動 ODF – CNS15251 為政府文件標準格式實施計畫」，協助各地方政府推動開放性檔案為政府文件標準格式等措施，CBA 系統於各項書表產製格式上，除提供原主計人員慣用之檔案格式（如 Excel、PDF）外，已增加 ODF 檔案格式之輸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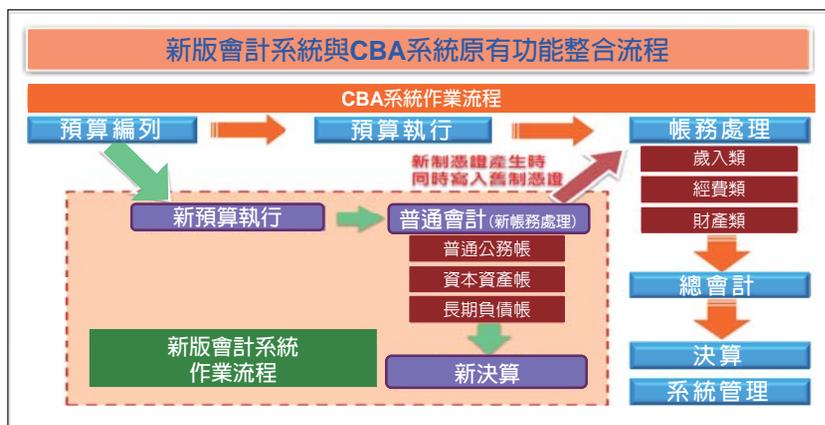
## 二、出納支付子系統

出納支付子系統原為提供各市縣府內單一機關使用，系統推廣期間應各市縣政府所屬機關出納作業需求，進行作業功能架構調整將出納作業擴充為提供各市縣政府及所屬機關單位皆可使用，目前計有 15 市縣依需求使用出納管理或庫款支付作業。107 年考量歲計會計業務與出納支付之間作業流程互為上下游關係，資料往來密切且相互勾稽對帳，將原獨立建置運作之系統架構，以功能擴充方式納入 CBA 子系統整合設計，同時亦配合歲計會計鄉鎮市系統開發擴增鄉鎮市出納作業功能，將有效縮短帳務勾稽及付款流程，並利於會計帳務管理。

## 三、線上簽核子系統

憑單線上簽核系統於 103 年開發完成後，逐步推廣至其他市縣，目前計有 10 市縣導入正式使用使用線上簽核資訊作業進行憑單審核及遞送流程，107 年已陸續協助其他縣市導

圖 4 CBA 系統雙軌試辦（一次作業兩套帳）作業示意圖



資料來源：行政院主計總處主計資訊處。

入使用系統辦理憑單線上簽核作業；另為提升系統使用便利性及發揮系統更佳效益，刻正規劃將使用之簽核憑證升級，以強化系統線上簽章資訊安全，並調整系統架構，以提供使用者使用個人電腦跨瀏覽器之操作介面。

#### 四、系統集中維運管理

因 CBA 系統推廣範圍逐漸擴大，為降低系統維運軟硬體設備及管理作業成本，107 年將完成 CBA 系統底層架構調整，並基於不影響使用者操作系統功能及系統執行效率之原則下，將原提供每一市縣各自建置一組設備獨立運作之架構，逐步調整為可以單一應用程式入口動態連結多市縣資料運作方式，以提升系統軟硬體資源應用效益及管理效能。

#### 肆、CBA 系統推動成效

CBA 系統之推廣應用，提升各地方政府歲計會計業務推動之彈性及效率，具體成效簡列如下：

- 一、CBA 系統提供地方政府歲計會計業務一致性資訊化處理功能，並簡化歲計會計及相關資訊作業流程，使用者毋需重複登錄資料，大幅縮短整體作業時間，提升主計行政效率與作業品質。
- 二、整合與歲計會計關連緊密之出納支付作業，有效縮短會計帳務及經費撥付流程，並透過資訊之互通互用，建立資料之定義及共用標準，增進主計機構與相關部門資訊交流及其運用價值。
- 三、提供線上簽核作業功能進行會計事務記帳憑證電子簽核取代紙本核章作業，降低紙本記帳憑證及核章數量，加速經費支付時效，逐步達到全面無紙化遞送及節能減紙效益，並可節省憑單紙本倉儲空間及寄送紙本之相關行政費用。
- 四、CBA 系統由主計總處就共同性需求統一分析、規劃、開發共用性作業平台，並集中建置系統整合運作環

境維運管理，提供雲端服務，減少各地方政府於軟硬體成本與維運人力之投入，擷節政府整體資訊經費。

#### 伍、CBA 近期推動規劃

CBA 系統近期廣續以完備 CBA 系統功能，並協助各地方政府順利完成各項歲計會計相關業務資訊化作業為主要目標，預計辦理項目摘述如下，另 CBA 系統於 107 年底前預計完成推動情形示意圖如下頁圖 5。

- 一、配合政府總預算編製作業相關規範統一辦理系統增修：主計總處為利中央與地方各級政府預算資料彙整、應用及分析有一致遵循之標準，進行「總預算編製作業手冊」整併規劃，系統將配合進行相關作業功能之調整。
- 二、增修符合新普會制度之決算編製作業功能：配合地方政府新普會制度正式實施，及參照主計總處相關

# 論述》管理 · 資訊

業務規範修訂，辦理新普會制度適用之決算編製作業設計。

三、完備 CBA 鄉鎮市系統作業功能，持續辦理系統推動作業：在歲計會計鄉鎮市版系統部分，將接續目前系統發展狀況，規劃在系統核心功能設計及系統建置完成後，於 107 年 7 月起先行提供全國 17 市縣 204 鄉鎮市導入試用，並陸續完備鄉鎮市歲計會計作業所需功能，並以於 108 年 1 月起提供各鄉鎮市正式使用作業為目標。

四、完成 CBA 出納支付子系統功能擴充作業：出納支付子系統擴充作業依主計總處規劃於 107 年底完成，接續於 108 年協助已使用原 CBA 出納支付作業系統之市縣政府及所屬機關進行移轉，預計 109 年起全數轉用擴充設計之新系統功能正式作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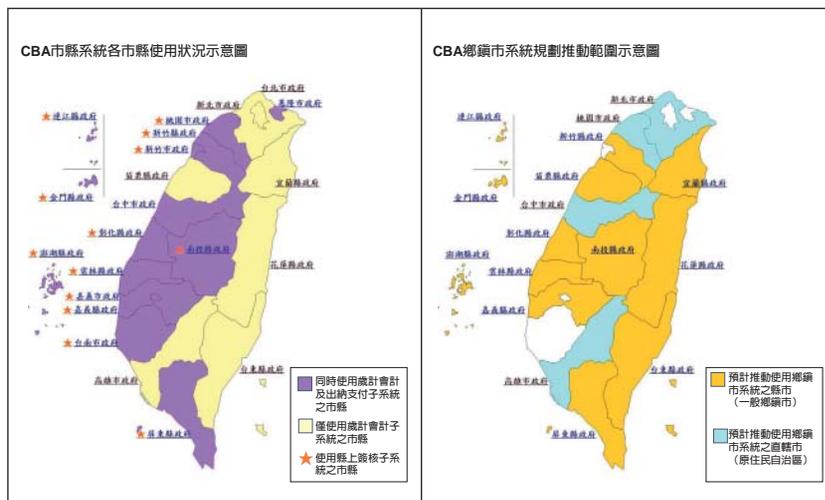
五、持續精進線上簽核系統功能，提升系統應用效益：線上簽核子系統除持續辦理推廣作業外，近期規劃辦理之系統精進作業，將預留後續提供使用單位各類記帳憑證與會計月報線

上簽核、封存及調閱功能設計之準備，擴增線上簽核應用範圍，以因應未來各項作業採行無紙化方式辦理，提高系統應用效益。

## 陸、展望與結語

主計總處推廣「地方政府歲計會計資訊管理系統」，自 22 個市縣逐步擴展至 204 個鄉鎮市之全國各級地方政府，應秉持先賢所云「士不可以不弘毅，任重而道遠。」《論語·泰伯·曾子曰》之意志，持續精進共用性資訊系統各項作業功能，並強化整體系統作業之安全性及可用性，提升整體資訊系統執行效能；未來亦將規劃結合風險評估、控制監督與異常偵測之持續性稽核系統架構，並輔以關鍵風險指標發展持續性風險評估機制，以利協助辨識可能的高風險區域，提供各地方政府強化內部控制及監督效能，進而作為預防性決策及發展創新服務之依據，期望能提供更優質之歲計會計資訊雲端整合性服務。❖

圖 5 CBA 系統於 107 年底規劃完成推動情形示意圖



資料來源：行政院主計總處主計資訊處。